



香港明愛
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香港青少年

對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意見

調查報告

2009年8月12日

(一) 前言

(二) 調查方法及時期

(三) 資料分析

- 3.1 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一類機構推行最為合適
- 3.2 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些人士同意才能推行
- 3.3 受訪者認為簽署自願驗毒聲明，應由那一類機構執行及處理相關資料最為適合
- 3.4 受訪者會接受校園驗毒計劃採用那些驗毒方法
- 3.5 受訪者認為將驗毒結果給予那些人才可幫助吸毒青少年
- 3.6 受訪者認為不應將驗毒結果的資料給予那些人
- 3.7 受訪者認為那些處理方法對幫助吸毒青少年戒毒有成效
- 3.8 受訪者擔心校園驗毒計劃會出現那些情況，以致影響其成效或產生不良效果
- 3.9 受訪者認為有效防止青少年吸毒或濫用藥物的方法
- 3.10 個人資料

(四) 總結

(五) 建議

(一) 前言

由於近年青少年吸毒(或濫用藥物)問題日益嚴重，政府將於新學期在大埔區率先推行校園驗毒試驗計劃，希望藉此及早識別吸毒的學生及向他們提供協助。校園驗毒計劃可能將會對全港中學生構成深遠的影響，明愛作為一間關心青少年的服務機構，希望透過進行一項有關青少年對校園驗毒計劃的意見調查，探討青少年對校園驗毒計劃的意見，從而協助政府訂定一些更合適的政策及措施。

(二) 調查方法及時期

是次調查以問卷形式進行，參考了禁毒常務委員會網頁所載之過往五年內以青少年為對象的研究報告，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及二零零九年二月分別進行的青少年對驗毒之調查報告，加上報章刊載有關大埔區校園自願驗毒計劃的執行方法(有關方法在調查進行期間仍在不斷演變)，綜合資料後設計是項調查的問卷。

在八月三日至八月八日期間，問卷被分發至香港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屬下分佈港九新界十四處地點的服務中心，供年齡由十二至三十歲的青少年人填寫，共收集到 684 份有效問卷供分析之用。

(三) 資料分析

問卷的資料以簡易的百分率分佈為分析基礎。

3.1 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一類機構推行最為合適：

社會上仍有討論校園自願驗毒計劃如何進行，是次調查的青少年受訪者，亦顯得意見分歧（詳見表一），23.0% (N=666)受訪者同意由「學校」舉行驗毒，但是亦有 20.1%受訪者沒有表達意見，而 18.8%受訪者則接受「駐校社工機構」舉辦驗毒計劃，明顯地，沒有那一類團體是大多數青少年人認為宜於舉辦驗毒計劃，反映出他們的猶豫態度。

表一：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一類機構推行最為合適

	人數	(N=666)
學校	153	23.0%
駐校社工機構	125	18.8%
衛生署	98	14.3%
教統局	78	11.7%
社會福利署	39	5.8%
非政府社會福利機構	31	4.7%
無意見	134	20.1%
其他	8	1.2%

3.2 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些人士同意才能推行：

更多持份者同意參與驗毒計劃才可使到此計劃較可行，54.0%(N=677)受訪者便認為需要獲得「學校、家長及學生」同意才可進行（詳見表二），然而，現時社會上青少年學生的聲音卻付諸厥如，他們是否同意亦是此計劃的成敗關鍵。

表二：受訪者認為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應由那些人士同意才能推行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77)
學校、家長及學生	366	54.0%
學校及家長	149	22.0%
學生	122	18.0%
學校	40	6.0%

3.3 受訪者認為簽署自願驗毒聲明，應由那一類機構執行及處理相關資料最為適合：

雖然香港大學的民意調查偶然反映到香港政府獲市民支持的程度不太高，但是涉及驗毒計劃而需要簽署自願聲明時，相對比較各類團體，青少年仍是最信任政府（詳見表三），40.4%(N=668)的青少年受訪者接受由「主辦的政府部門」來處理，而「駐校社工機構」及「學校」的分別只有 19.0%及 15.6%，反映出政府部門在青少年心目中仍是較具公信力。

表三：受訪者認為簽署自願驗毒聲明，應由那一類機構執行及處理相關資料最為適合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68)
主辦的政府部門	270	40.4%
駐校社工機構	127	19.0%
學校	104	15.6%
非政府社福機構	29	4.3%
無意見	132	19.7%
其他	6	9.0%

3.4 受訪者會接受校園驗毒計劃採用那些驗毒方法：

現時政府提出的自願驗毒計劃以驗尿為媒介，但是青少年卻不大認同（詳見表四），65.4%(N=679)的青少年受訪者接受「驗頭髮」為驗毒方法，只有 27.1%受訪者接受驗尿，25.8%接受驗血。比較而言，驗頭髮是使到提供測試樣本的青少年避免了尷尬(驗尿)和不必要的痛楚(驗血)，但是「驗頭髮」卻成本高昂而且需要長時間才得出結果，在現時政府的取態上則不會選擇此方式，但是青少年的意向是應重視的。

表四：受訪者會接受校園驗毒計劃採用那些驗毒方法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N=679)
驗頭髮	444	65.4%
驗尿	185	27.1%
驗血(N=679)	175	25.8%
不接受任何方法	68	10.0%
其他	11	1.6%

3.5 受訪者認為將驗毒結果給予那些人才可幫助吸毒青少年：

驗毒結果可以讓那些人知悉這次社會議題中其中一項頗具爭議性的項目，大部分的受訪者青少年(64.8%，N=684)同意讓「社工」知悉（詳見表五），一半的青少年受訪者(50%)同意「父母」知悉，這兩類人士都是明顯地可以協助濫毒青少年者，略為出乎意外地，分別有 11.5%，19.5%及 22.2%受訪者認為「校長」、「訓導老師」及「班主任」知悉驗毒結果後可以提供協助，比「警方」(24.6%)還低，反映青少年受訪者對學校在驗出濫毒者後的可能反應（例如不同形式、程度的懲罰），持保留的態度。

表五：受訪者認為將驗毒結果給予那些人才可幫助吸毒青少年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84)
社工	443	64.8%
自己父母	342	50.0%
學生自己	275	40.2%
警方	168	24.6%
班主任	152	22.2%
訓導老師	134	19.5%
學校校長	79	11.5%
其他	34	5.0%

3.6 受訪者認為不應將驗毒結果的資料給予那些人：

進一步了解青少年對驗毒結果不應該給予那些人士可以反映他們對是次社會議題的持份者的信心（詳見表六），略多於一半的受訪者青少年(51.3%，N=684)認為不應該給予「警方」，分別有 33.0%、31.7%及 23.1%受訪者認為不應該給予「訓導老師」、「學校校長」及「班主任」，這些結果大致上與上段 3.5 項的發現大致脗合。

表六：受訪者認為不應將驗毒結果的資料給予那些人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84)
警方	351	51.3%
訓導老師	226	33.0%
學校校長	217	31.7%
班主任	158	23.1%
家長	101	14.8%
醫生	85	12.4%
社工	52	7.6%
其他	64	9.4%

3.7 受訪者認為那些處理方法對幫助吸毒青少年戒毒有成效：

在驗毒計劃推行後將會有某一數量的青少年被驗出為濫毒者，各項跟進服務和輔導便有必要，但是以現有的各類服務來說卻未有充足支援，從青少年受訪者的角度而言，他們認為最有效的六種方法分別為「家人的關心與支持」(78.9%，N=683)、「找社工跟進輔導」(79.5%，N=674)、「遠離不良友群」(77.6%，N=683)、「朋輩的關心與支持」(77.7%，N=681)、「老師的關心與支持」(74.2%，N=681)及「協助他/她們建立健康的興趣」(74.5%，N=678)，這六項內容較多反映出人與人之間的互動、關懷是青少年受訪者認為最有效的方法（詳見表七），其中老師獲得的信任亦較為高，與前述 3.5 及 3.6 的結果頗不一致，需要更多的研究來了解青少年的取態。

表七：受訪者認為那些處理方法對幫助吸毒青少年戒毒有成效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有幫助	%	無幫助	%	無意見	%
1. 找社工跟進輔導 (N=674)	536	79.5	65	9.6	73	10.8
2. 家人的關心與支持 (N=683)	540	78.9	59	8.6	84	12.3
3. 遠離不良友群 (N=683)	530	77.6	85	12.4	68	10.0
4. 朋輩的關心與支持 (N=681)	529	77.7	73	10.7	79	11.6
5. 老師的關心與支持 (N=681)	505	74.2	81	11.9	95	14.0
6. 協助他/她們建立健康的興趣 (N=678)	505	74.5	76	11.2	97	14.3
7. 協助他/她們建立人生目標 (N=683)	485	71.0	82	12.0	116	17.0
8. 住院戒毒(住宿戒毒學校) (N=681)	483	70.9	66	9.7	132	19.4
9. 持續關心他以勸導他 (N=683)	460	67.3	123	18.0	100	14.6
10. 接受醫生治療 (N=681)	448	65.8	86	12.6	147	21.6
11. 住院戒毒(社福機構戒毒中心) (N=681)	429	63.0	103	15.1	149	21.9
12. 接受非住院醫療戒毒服務 (物質誤用診所、私人診所) (N=680)	397	58.4	132	19.4	151	22.2
13. 住院戒毒(醫院) (N=682)	371	54.4	148	21.7	163	23.9
14. 警方警誡 (N=680)	280	41.2	257	37.8	143	21.0
15. 強制戒毒 (N=676)	241	35.7	274	40.5	161	23.8
16. 告知校方，由他們自行處理 (N=680)	137	20.1	375	55.1	168	24.7
17. 即時拘捕 (N=678)	130	19.2	404	59.6	144	21.2
18. 杯葛他，讓他自行反省 (N=679)	77	11.3	497	73.2	105	15.5

3.8 受訪者擔心校園驗毒計劃會出現那些情況，以致影響其成效或產生不良效果：

社會各界團體、人士都期望自願驗毒計劃可以順利和成功地進行，然而，那些因素會使到這項計劃有負面影響是所有持份者都關心的問題，我們的受訪者擔心什麼呢？他們最憂慮的是「標籤效應」！（詳見表八）69.9 % (N=680) 青少年受訪者擔心「標籤了學生」，60.9 % (N=676) 擔心「標籤了學校」，而 58.6 % (N=677) 則憂慮「對家庭關係有影響」，57.9 % (N=680) 恐怕「學校會濫用權力懲罰吸毒學生」，55.3 % (N=675) 質疑「有吸毒的學生獲得怎樣避開驗毒，促使計劃無效」，反而只有 54.5 % (N=679) 的青少年受訪者恐怕「侵犯個人私隱」；從這些憂慮所反映的情景，青少年受訪者就驗毒計劃會對重要持份者；學生及學校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最為關注。

表八：受訪者擔心校園驗毒計劃會出現那些情況，以致影響其成效或產生不良效果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會	%	否	%	無意見	%
標籤了學生 (N=680)	475	69.9	97	14.3	108	15.9
標籤了學校 (N=676)	412	60.9	137	20.3	127	18.8
對家庭關係有影響 (N=677)	397	58.6	144	21.3	136	20.1
學校會濫用權力懲罰吸毒學生 (N=680)	394	57.9	152	22.4	134	19.7
有吸毒的學生懂得怎樣避開被驗毒，促使計劃無效 (N=675)	373	55.3	118	17.5	184	27.3
侵犯個人私隱 (N=679)	370	54.5	176	25.9	133	19.6
會被警察拘捕/控告 (N=674)	339	50.3	146	21.7	189	28.0
學校會濫用權力 (N=678)	332	49.0	174	25.7	172	25.4
對同學間關係有壞影響 (N=675)	330	48.9	179	26.5	166	24.6
影響師生良好關係 (N=677)	265	39.1	239	35.3	173	25.6
其他 (N=295)	86	29.2	36	12.2	173	58.6

3.9 受訪者認為有效防止青少年吸毒或濫用藥物的方法：

社會各界人士、團體都十分關注以什麼方法可以較有效地防止青少年濫毒（詳見表九），接受調查的青少年受訪者認為最有效的首五項方法分別為「由曾吸毒而改過的青少年分享過程、經驗」（67.5 %，N=684）；「加強對有吸毒危機的青少年的幫助、輔導」（55.8 %，N=684）；「由醫護專業人士為吸毒者驗身和解釋他們的身體已受到傷害」（50.4 %，N=684）；「教導父母監察子女有吸毒危機及如何處理的方法」（49.7 %，N=684）和「在學校教育中加入反吸毒課程」（48.6 %，N=684）；反而「校園驗毒計劃」（47.8 %，N=684），則只是名列第六，至於政府部門在以往較為傾向運用的「以歌星/明星/演藝人士的禁毒大使推廣禁毒訊息」（32.7 %，N=684），則只是排列於第九位。

表九：受訪者認為有效防止青少年吸毒或濫用藥物的方法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84)
1. 由曾吸毒而改過的青少年分享過程、經驗	462	67.5%
2. 加強對有吸毒危機的青少年的幫助/輔導	382	55.8%
3. 由醫護專業人士為吸毒者驗身和解釋他們的身體已受到的傷害	346	50.4%
4. 教導父母監察子女有吸毒危機及如何處理的方法	340	49.7%
5. 在學校教育中加入反吸毒課程	332	48.6%
6. 校園驗毒計劃	327	47.8%
7. 在互聯網推廣禁毒訊息	275	40.2%
8. 加強吸毒者的刑事懲罰	242	35.6%
9. 以歌星/明星/演藝人士的禁毒大使推廣禁毒訊息	224	32.7%
10. 增加緝毒犬在中港兩地關卡的緝毒次數	224	32.7%
11. 製作趣味動畫推廣禁毒訊息	213	31.1%
12. 派緝毒犬在學校突擊檢查攜帶毒品的學生	207	30.3%
13. 父母保管子女回鄉証以防止北上濫藥	166	24.7%
14. 與中國政府協商，增強在內地吸毒香港人的懲罰	166	24.7%
15. 其他	42	6.1%

3.10 個人資料：

3.10.1 性別：

表十：受訪者性別

性別 (N=659)	男		女	
	人數	%	人數	%
	327	48.9%	342	51.1%

3.10.2 年齡：

表十一：受訪者年齡

年齡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70)
12-18 歲	497	74.2%
19-24 歲	125	18.6%
25 歲或以上	48	7.2%

3.10.3 學歷：

表十二：受訪者學歷

學歷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59)
小學	19	2.8%
初中	244	36.5%
高中	313	46.8%
職業訓練	26	3.9%
大學或以上	59	8.8%
其他	8	1.2%

3.10.4 現時狀況：

表十二：受訪者現時狀況

狀況	選此項受訪者人數	% (N=670)
在學	554	82.7%
在職	85	12.7%
待業	27	4.0%
其他	4	0.6%

(四) 總結

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是現時社會熱切關注的議題，而且如箭在弦般事在必行，這項調查反映了青少年受訪者對這項計劃的執行方法、持份者之間的互動及青少年在濫毒後可以如何協助等提供了一些可供參考的意見，並綜合如下：

- 4.1 雖然青少年受訪者較為接受在學校進行驗毒，但是對於那一種執行機構最為適合卻是意見是分歧，未有定案；而且對學校的校長、班主任和訓導老師等在得悉驗毒結果和可以有效地協助被驗出有濫毒的學生這兩方面，都認為他們不是可靠的同行者，他們較為信任社工和政府部門，學校體制上的支援對校園自願驗毒計劃之成功應有關鍵性作用；但是青少年受訪者卻頗有保留的心態，反映他們在「校園自願驗毒計劃」這議題上忐忑不安，欲獲得協助，卻又有信心危機的尷尬處境；
- 4.2 政府提出的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是以驗尿作為測試媒介，青少年受訪者卻認為「驗頭髮」是最可接受的方式，執行計劃的政府部門宜慎重考慮；
- 4.3 人與人之間，尤其是家庭、朋輩、社工，老師的關心和支持是協助被驗出有濫毒的青少年較為有效的方法和支援，反映濫毒青少年可能日常生活中缺乏充足而正面的人際網絡交往和鼓勵，這也許是青少年濫毒的其中一個基本原因，值得社會人士和社會服務團體全面關注；
- 4.4 了解成功執行『校園自願驗毒計劃』的障礙是重要的課題，青少年受訪者最擔憂驗毒計劃所帶來對學生、學校的「標籤效應」，亦恐怕負面影響了家庭關係，學校濫用權力懲罰學生等，這些對青少年學生而言有切身關係的事項於執行計劃應必須慎重考慮；
- 4.5 預防勝於治療，青少年受訪者認為以過來人身份親身說明濫毒的禍害，醫護人員解說濫毒對身體的禍害都是直接有效，說明濫毒害處的方法，在推行濫毒宣傳時宜多加運用。

(五) 建議

1.
 - 5.1 『校園自願驗毒計劃』在執行時如何保護和運用被驗出濫毒的學生的個人資料是十分重要的事項，**這項調查反映出青少年人傾向信任社工和父母，他們都可以即時提供協助、關懷和輔導，故此在發放相關資料時宜以這兩類持份者為宜，學校方面也可考慮社會工作專業的保密原則而不宜強制取得相關資料；**
 - 5.2 政府在**推行這項計劃時必須獲得學校、家長和學生的三方面同意才可以執行**，前兩者的意向在社會上的討論中都已認許，但是**學生的意見卻沒有有效而且公開的渠道予以收集**，雖然學生在隨機抽樣被抽中驗毒時可以拒絕，但是拒絕後所造成的後果卻難以預料，而學生對學校的反應亦十分敏感，故此如何**讓青少年學生說明他們對驗毒計劃的意見是十分重要的**（例如在是項調查中青少年人寧取「驗頭髮」為測試方式），政府必須廣為徵集青少年意見作為執行計劃時的協調機制之重要部份；
 - 5.3 在青少年心目中，『校園自願驗毒計劃』有頗強烈的標籤效應，故此學校、社會服務團體和執行的政府部門在**處理個人資料，被驗出濫毒學生名稱及各方面數據時都應十分小心**，建議在向傳媒或外界報導資料時，宜以 A 學校、B 學校等公佈一些數據資料，若學校必須取得被驗出有濫毒學生的資料或數據時，可以號碼代表學生個人物份；
 - 5.4 **增強家庭關係和支援，積極培養良好師生關係，學校社工能夠有更多空間和時間與學生作溝通和輔導，都可以有效地協助有濫毒的青少年學生**，這些事工都需更多的社會服務資源作支援，政府在資助『校園自願驗毒計劃』之外，**更需要在這三方面予以長遠規劃**，以堵截促進青少年濫毒的源頭，
 - 5.5 **有效的禁毒訊息是可以透過『過來人』分享和醫護人員清晰指明濫毒禍害作為直接警惕作用**，社會上各界團體宜多加運用。

— 完 —

報告撰寫人：香港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社會工作督導主任
林 強